安阳市 2024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

根据《河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做好 2024 年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的通知》(豫教资〔2024〕2号)工作部署,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将安阳市 2024 年上半年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认定流程和时间

(一) 网上报名

全市 2024 年上半年认定网上报名分两个时间段:

- 1. 第一时段: 2024 年 4 月 1 日 8: 00 至 4 月 12 日 17: 00, 仅限已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往届毕业生;
- 2. 第二时段: 2024 年 6 月 17 日 8: 00 至 6 月 28 日 17: 00, 符合认定条件的其他申请人。
- (温馨提示:应届毕业生在获得毕业证书编号信息之后,在 "是否应届毕业生"一栏中选"否"进行网报,需学历审验通过, 否则网审无法通过,还需现场审核。)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在报名期限内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报名。申请人在网站首页点击"网上办事",然后点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办理"后按照系统提示进行身份注册,填报并提交申请信息。

(二)体检

网上报名成功后,申请人根据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安排,到 指定的医院参加体检。体检结论由医院统一报送各级认定机构, 无需申请人再去医院领取。(注:未在指定医院参加体检者,体 检结果不予认可)

各认定机构体检安排

认定机构	体检医院	体检时间	备注
安阳市教育局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局 安阳市龙安区教育局	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体检中心 地址:安阳市北关区 东风路北段 363 号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咨询电话0372-3360600	需提前在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网站上预约体检, (http://tj.aysyy.com.cn/) 预约成功后下载打印体检表。
安阳市殷都区教育局	殷都区人民医院健康 管理科 地址:殷都区水冶镇 安林路与开发路交叉 口西北角门诊一楼大 厅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咨询电话0372-5867818	・ ・ ・ ・ ・ ・ ・ ・ ・ ・ ・ ・ ・ ・ ・ ・ ・ ・ ・
安阳市文峰区教育局	安阳市灯塔医院(东 风路 30 号, 人民公园 斜对面西南角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预约电话0372-3650636	
林州市教育体育局	林州市中医院门诊三 楼体检中心 地址:林州市太行路 244号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6月22、23日不体检) 体检咨询电话 0372-3800226	林州市2024年4月份体检预约

			林州市2024年6月份体检预约
内黄县教育局	内黄县人民医院 地址: 人民路西段路 北县医院东门新楼三 楼体检中心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预约电话0372-3332661	需提前加入体检群预约,预约成功后下载体检表。 2024年内黄教资体检1 第号: 145818962 2024年内黄教资体检2 群号: 710599918

汤阴县教育局	汤阴县人民医院体检中心地址:汤阴县人和大道与光明路交叉路口东北角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周日不体检) 体检咨询电话: 0372-880633	汤阴县2024年4月份体检预 约 长按图片扫描二维码立刻参与
安阳县教育局	安阳县县直医院 地址:解放路人民公园西南角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咨询电话0372-5924057	
滑县教育局	滑县人民医院 5 号楼 一楼体检中心 地址: 文明路与英民 路交叉口西北角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2024年6月18日-6月29日 体检咨询电话0372-8172333	

体检要求: 所有体检人员早 7: 30, 空腹, 持本人身份证和贴网报照片的体检表(正反面打印)到指定医院体检。《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可从河南省教师资格网http://jyt.henan.gov.cn/jszg/下载。(10点以后不再体检)

(三)审核

中国教师资格网采用数据比对方式核验申请人提交材料是否符合认定条件,显示"待审批"的申请人,无需到现场提交材料。

申请人及时关注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对网报材料的审核状态,以下三种情形需到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指定地点提交材料进行现场核验: 1.2015 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 2.申请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 3.网上审核状态为"网报待确认"的申请人。申请人务必关注中国教师资格网,查询自己符合的办理情形。

(温馨提示: 网报信息核验未通过,请自查信息填报是否正确) 现场审核时间:

第一时段: 2024年5月20日至5月24日(仅限第一时段报名人员)

第二时段: 2024年7月4日至7月10日(周六、周日除外) 现场审核安排

认定机构	现场审核地点
安阳市教育局	安阳市教育局(朝霞路北段)(9:00-11:30,15:00-17:30)
安阳市文峰区教育局	文峰区教育局一楼西大厅(文峰区文峰大道与东风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西) (9: 00-11: 30, 15:00-17:30)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局	北关区教育局(爱民路中段路西)(9:00-11:30,15:00-17:30)
安阳市殷都区教育局	殷都区行政便民政务服务大厅(殷都区钢花路中段)(8:30-12:00,14:30-17:30)

安阳市龙安区教育局	龙安区行政便民中心教育窗口(龙安区安彩大道与中州路交叉口东 150米路南)(9:00-11:50,13:00-16:50)
林州市教育体育局	林州市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林州市林虑山大道和翠微路交叉口北 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大厅二楼 F030 窗口) (8: 00-12: 00, 15:00-18:00)
安阳县教育局	安阳县教育局人事股 207 室(紫薇大道与长青街交叉口西北角二楼 东)(8: 30-11: 30, 15:00-17:00)
内黄县教育局	内黄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政务服务大厅北二楼综合受理窗口(内黄县繁阳大道中段路西)(9:00-11:30,13:30-17:00)
汤阴县教育局	汤阴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5 号教育局窗口(长虹路中段)(9:00-11: 30,15:00-17:30) 咨询电话:0372-6208979
滑县教育局	滑县便民政务服务大厅二楼教育局窗口(滑县滑东新区创业大道与 欧阳路交叉口东 150 米路南)(9:00-12:00,13:00-17:00) 咨询电话:0372-8668081

(四)认定结论

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在受理申请期限(即现场审核期限) 终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认定教师资格的结论,申 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个人账号,查看认定结论。

(五)领取证书

1. 邮寄: 申请人可在网报时选择邮寄证书。

2. 现场领取: (申请人持本人身份证领取)

第一时段: 2024年6月4日;

第二时段: 2024年7月19日。

领取地点

认定机构	发证地点
安阳市教育局	安阳市教育局 3125 室(朝霞路北段)

空阳主文 极反 <u></u> 独夺只	文峰区行政便民服务中心(文峰区朝阳路与灯塔路交叉口东北角)
安阳市文峰区教育局	联系电话: 0372-5100868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局	北关区教育局(爱民路中段路西)
安阳市殷都区教育局	殷都区行政便民政务服务大厅(殷都区钢花路中段)
安阳市龙安区教育局	龙安区行政便民中心教育窗口
林州市教育体育局	林州市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林州市林虑山大道和翠微路交叉口
	北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大厅二楼 F030 窗口)
安阳县教育局	安阳县教育局人事股 207 室(紫薇大道与长青街交叉口西北角二
	楼东)
内黄县教育局	内黄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政务服务大厅北二楼综合受理窗
	口(内黄县繁阳大道中段路西)
汤阴县教育局	汤阴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5号(教育局)窗口(长虹路中段)
	滑县便民政务服务大厅二楼教育局窗口(滑县滑东新区创业大道
滑县教育局	与欧阳路交叉口东 150 米路南)
	咨询电话: 0372-8668081

二、认定对象

- (一)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户籍所在地、居住地(须持有效期内当地居住证)、就读学校所在地(仅限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在安阳市的中国公民。
 - (二)驻安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
- (三)港澳台居民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可在内地(大陆)居住所在地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 港澳居民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可在内地(大陆)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

格考试,在考试所在地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学历及其他条件、程序要求与内地(大陆)申请人相同。

三、认定条件

- (一)思想品德条件: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 能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 道德。
- (二)学历条件: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相应学历,具体如下: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幼儿师范学校毕业及以上学历;申请小学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申请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申请高级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专业课)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申请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并具有相当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并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规定有效期内。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促进优秀退役军人到中小学任教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22〕46号),退役军人在服役前1年内取得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可延长2年有效期。

- 2.2015年(含)之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可按《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教人[2015]501号)规定执行,申请认定与所学专业相对应的教师资格。
- 3. 符合免试认定条件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需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 (四)普通话条件: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 (语文任教学科,要求普通话水平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
- (五)体检条件:符合《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可从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可从河南省教师资格网http://jyt.henan.gov.cn/jszg/查询)。

依据《教师资格条例》规定,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撤销其教师资格,自撤销之日起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丧失教师资格,不能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四、认定机构

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由申请人的户籍所在地、居住地、就读学校所在地或部队驻地的县(市、区)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

师资格,由安阳市教育局认定。(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联系方式见附件1)

五、认定程序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通过"网上办事"栏目下"教师资格认定"服务入口,点击"在线办理"进行认定报名,报名时应按本公告第四条规定选择相应的认定机构,并按系统提示选择相应的审核确认点。其中,"请选择考试形式"一栏中,参加国家统一考试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申请人应选择"国家统一考试";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申请人应选择"电家统一考试、定改革人员";2015年(含)之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申请应选择"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网上报名完成后生成报名号后,申请人须按照系统注意事项 提示,上传相关材料;并按认定机构要求进行体格检查、材料审 查。

六、审核环节需网上上传或现场提交的材料

- (一)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原件。
- (二)户籍材料或居住证等原件:
- 1. 在户籍所在地申请的,需提供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
- 2. 在居住地申请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的居住证原件;
- 3. 在就读学校所在地申请的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需提供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原件;

- 4. 驻安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应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证明应明示申请人服役所在地;
- 5. 在我市居住的港澳台居民应提供居住地为我市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在我市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的港澳台居民,应提供港澳台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三)学历证书原件(经中国教师资格网比对验证通过的无需现场提交原件)。港澳台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国外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特别提示:在审核材料过程中,对于中国教师资格网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高等教育学历,申请人需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在学信网(www.chsi.com.cn)在线申请),否则将视为不合格学历不予受理。建议申请人提前在学信网验证学历,无法验证的及时申请认证报告,以免影响认定。幼师、中师等中职学历须提交中等职业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河南省内中职毕业生可在河南政务服务网 www.hnzwfw.gov.cn)在线申请)。

(四)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经中国教师资格网比对验证通过的无需现场提交原件)。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社语函〔2022〕20号),网上查询的测试成绩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 人工测试可通过河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hnzwfw.gov.cn/)或河南省教育厅官方网站(http://jyt.henan.gov.cn/)查询测试成绩;机辅测试可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http://gjzwfw.www.gov.cn/)查询测试成绩。网上验证不通过的需现场提交原件。

(五)需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 1.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由中国教师资格网报名系统比对核验,无须现场提交。
- 2.2015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如 毕业证书中无明确标注"师范"字样,需提供由毕业院校验印的 个人在校期间全部所学课程成绩单(有必修科目教育学、教育心 理学的考试和教育实习合格成绩),并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毕业学校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当年入学时的专业招生计划文件复印件,标明本专业为全日制师范类专业(加盖毕业学校相关部门公章)。
- (2)带有申请人姓名和专业的当年全日制师范生录取审批 名册复印件(需有师范专业标注,加盖毕业学校相关部门公章)。
- 3. 符合免试认定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的《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由中国教师资格网报名系统比对核验,无需现场提交。申请认定的资格种类和任教学科,需与《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上的任教学段和任教学科相同。
- (六)申请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还需提供相当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职称证书原件或中级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的资格证书原件。

(七)港澳台居民需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 区和台湾地区有关部门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如有需要,申请 人可提前通过当地认定机构向河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注册服务中 心申请开具相关函件。

申请人在网上申报时,中国教师资格网验证通过的,无需现场确认。申请人提交的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应携带材料原件,在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审核。

七、其他注意事项

- (一)请申请人按各级认定机构规定时间、地点和要求进行 网上申报、参加体检、现场审核。申请人可在现场审核前登录网 上报名系统,对信息进行修改。因错过申报时间、选错认定机构 或现场审核点、申报信息有误或提交材料不全等原因未在规定时 间内完成的,认定机构将无法受理,责任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 (二)申请人应在个人承诺书中做出真实无误的承诺,如承诺与事实不符,属于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行为。申请人应如实提交相关材料,否则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 (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同一申请人在同一年内只能申请 一种教师资格。
- (四)安阳市 2024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流程表(简易版)见附件 2。
 - (五)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各认定机构网站发布的通知公告。

附件:

- 1. 安阳市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网站及联系方式
- 2. 安阳市 2024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流程表 (简易版)

2024年3月29日 (主动公开)